

供应商需知

尊敬的业务合作伙伴:

为了适应财务系统与加强内部控制的需要,我们向您介绍一下发票及相关文件的准备及递送要求,我们相信此流程的实施将使双方从中受益。本文件包含两部分,第一部分为纸质发票相关说明,第二部分为中国增值税电子发票相关说明。请根据您的发票类型参照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纸质发票相关说明

纸质发票原件应与下列支持性文件一起寄送至我司财务部。

1. 《发票信息表》
2. 《结算单》
3. 其他支持性文件(如有)

《发票信息表》是我公司付款的必要文件;如需获得模板,请发送邮件至BMS_invoice_form@mercedes-benz.com,并在邮件标题注明所需发票信息表对应公司名称,系统将自动发送电子版《发票信息表》到您的邮箱。填写完整后请打印该信息表并连同相应发票寄至我司如下地址。

《结算单》请参照报价单格式提供,标明公司名称及采购订单号,加盖公章。请务必确保相关信息正确完整。否则我公司将有权退回给贵公司补充或修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贵公司承担。

邮寄地址如下:

收件人:吕姣 女士

财务控制部

北京梅赛德斯-奔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8号院 戴姆勒大厦A座 16层 100102

第二部分：中国增值税电子发票相关说明

中国增值税电子发票原件应与下列支持性文件一起发送至我司指定电子邮箱, 邮箱地址为mbeinvoice_FBAC@lianpiao.net

1. 电子版《结算单》

2. 其他支持性文件 (如有)

供应商不再需要填写发票信息表, 请在开票时将**10位数字的采购订单号 (PO号)** 准确地写在电子发票“备注”栏, 一般以“76”或“66”开头。请参见我公司与贵公司签署的采购订单首页右上角, 或者您可以从我司货物或服务接收人处确认该单号。请注意每张发票只能填写一个PO号, 无需标注业务类型, 请不要在电子发票备注栏填写除PO号之外的其他信息。

有关《结算单》及其信息相关事宜, 请参见第一部分中的相关内容。另外, 请遵循下列电子邮件附件说明:

- (1) 结算单请打印为A3或A4大小, 盖章后扫描成PDF格式;
- (2) 文件名称须以“附件结算单”为前缀;
- (3) 如电子版结算单为多份PDF文件, 一张发票对应的结算单最多不可超过5个PDF文件;
- (4) 电子版结算单必须和相应的电子发票在同一封邮件里发送至我公司指定邮箱。

在发送过程中请注意以下几点内容:

请将电子发票和附件作为邮件附件发送, 不要对电子发票和附件进行压缩发送, 也不要发送附件链接地址等。

(1) 合并发送或分别发送:

如果一笔采购订单的交易包含多张发票, 则多张发票应包含在同一封邮件中发送, 除非出现下述超出附件个数及附件大小的特殊情况。请尽量减少一笔交易所包含的发票张数, 不能超过200张。每封邮件包含的附件数最多不超过20个 (含发票本身), 最大不可超过20MB, 其中单个附件最大不可超过5MB。一张发票最多可附带5个附件。如果超过附件个数限制或邮件大小限制, 请分开多封邮件同时发送。一封邮件中仅应包含同一笔采购订单的发票, 即对应不同采购订单的发票应分开邮件发送。

(2) 命名规则:

非发票类附件名称须加前缀“附件”如: “附件结算单.PDF”, 并注意附件名中不要包含各类标点符号或特殊字符。

(3) 文件格式:

当前我公司电子发票专用邮箱可以接受的附件格式如下: a) 电子发票: PDF/OFD; b) 其他附件: PDF。

增值税电子发票票面相关信息或者《结算单》缺失或者信息不准确不完整, 及其他未按《供应商需知》相关说明产生的问题会造成延迟付款, 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贵公司承担。同时附上我公司增值税相关信息以便中国境内供应商开具增值税发票。

名称: 福建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税务人识别号: 91350000717867832M
地址, 电话: 福建省福州市青口投资区奔驰大道1号 0591-22799999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南支行 3500 1880 0070 5933 3333

Information for Suppliers Regarding VAT
 (only applicable for Chinese supplier)
 供应商须知—关于增值税（只适用中国供应商）

VAT Invoice Information/增值税信息	
DPTS	
名称	戴姆勒东北亚零部件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673805372T
地址、电话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8号院1号楼6层701 010-84433000
开户行及帐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亮马河大厦支行 338956013516
MBCL	
名称	梅赛德斯-奔驰(中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785912X9
地址、电话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8号院1号楼18层2101 84173000
开户行及帐号	中国银行北京亮马河大厦支行 320756013457
MBCL	
名称	梅赛德斯-奔驰(中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785912X9
地址、电话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8号院戴姆勒大厦16层 84173000
开户行及帐号	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504016015